

# 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外汇管理部（全辖）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外汇管理部门户网站（<http://www.safe.gov.cn/chongqing/>）“信息公开”专栏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外汇管理部（以下简称“重庆外汇管理部”）全辖各级外汇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落实《条例》及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系列制度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新闻宣传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关切，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管理规定，提升政府信息公

开规范性。**二是**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依托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重庆外汇管理部子网站及时、准确、按程序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公开，统筹全辖开展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告和发布工作，提高管理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提升政府信息发布质效。定期自查网站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准确性，确保信息公开高效严谨；加强外汇管理政策宣传力度，全年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重庆外汇管理部子网站发布工作动态、新闻宣传 75 篇。

（二）多渠道强化外汇便利化政策宣传。**一方面**，建立媒体沟通宣传通道。依托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新闻宣传平台，与人民网、新华网、重庆日报、华龙网等央地媒体建立日常对接渠道，不定期推送新闻宣传重点，累计报道 90 余篇次，已形成常态化对接机制。**另一方面**，利用新媒体扩展新闻宣传覆盖面。依托官方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结合全辖服务实体经济相关工作情况，以中心支局、支局为单位开展外汇助企纾困主题宣传，用实事案例强解读外汇便利化政策。

（三）积极主动公开信息，服务社会公众需求。**一是**做好外汇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相关制度要求，对纳入外汇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开”范围的信息按照规定在网站上公开发布。**二是**加强行政服务窗口建设，明示行政许可业务清单、工作人员岗位职责、服务规范和流程图、服务监督电话，完善行政许可服务指南，通过办公场所公示栏、电子显示屏等途径主动公开，方便社会公众

了解和使用。

(四) 畅通内外信息沟通渠道，推进外汇政策“上门服务”。一是设置统一对外咨询电话，细化所询业务分类；线上答疑解惑，依托微信群、QQ群发送政策宣传长图、推广使用跨境融资“一码通”等方式，详细解读外汇管理政策，多渠道、多角度、多方位向市场主体宣传外汇政策。二是加强对银企的培训、宣传和走访。组织召开银企座谈会，及时为企业答疑解惑，多次赴银行、企业等开展外汇管理政策宣讲、专题讲座；多渠道开展外汇知识普及宣传、诚信兴商、非法网络炒汇警示等宣传活动。三是强化“一对一”外汇政策宣讲和传导。持续广泛收集市场主体差异化、个性化需求，动态收集银行走访调研工作进度，“一对一”送政策送服务进企业。

(五) 充分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外汇管理部子网站开设“投诉建议”与“联系我们”栏目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全面推进外汇管理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好差评服务，外汇服务主动接受市场主体监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3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总	结	结	其	尚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果维持	果纠正	他结果	未审结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1 年度报告所提问题改进情况。针对 2021 年度报告提出的政务公开平台潜力、丰富宣传形式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重庆外汇管理部已通过拓展新媒体宣传渠道、建立主流媒体日常联系发布机制、丰富宣传主题及形式、提升子网站发布信息质量等进行了改进，政策宣传成效进一步扩大。

（二）需进一步改进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社会传播度不高、外汇政策宣传针对性及丰富性有待加强等问题。下一步，重庆外汇管理部将继续从以下三方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一是以国家外汇管理局政府网站重庆外汇管理部子网站为窗口，联合全辖中心支局、支局提升更新外汇管理和服务工作动态频率，提升宣传质效。二是建立更高频的媒体联系机制。积极发挥地方媒体贴近市场主体的优势，加强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政策宣传推广，结合典型案例及成效，加强政策宣传力度，促进政策红利直接到达市场主体。三是运用好新媒体宣传形式。建设全辖宣传人才队伍，创新外汇政策宣传形式，运用新媒体视频、图解、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开展主题系列解读政策，提升政策易懂性、易读性、普及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